## 关于我校研究生办理《北京高校非北京户籍大学生在学证明》的说明

 根据北京市教委、北京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高校非北京户籍大学生出入境证件签发管理工作的通知》（京教学[2014]5号）文件要求，为了方便非北京户籍研究生在京办理出入境证件，现将我校研究生办理《非北京户籍大学生在学证明》的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 **适用学生类别**：

非北京户籍的我校中国大陆普通全日制在读硕士、博士研究生（户籍未迁入学校集体户口的非北京生源在校研究生）。

（二）**适用出入境证件办理范围：**

 《非北京户籍大学生在学证明》适用于在京办理出入境有关证件（普通因私护照、港澳台通行证）。办理“签证”仍按照我校《研究生中英文在学证明》的有关要求办理。

**办理程序**：

1. 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按规定程序获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 申请人登录本人“校内门户”→选择“全部”→点击“研究生院业务”→在“培养办学籍”栏目下点击 “非北京户籍在学证明”→点击“提交新申请”→按要求如实填写有关申请信息→点击“保存”后“提交”并打印《北京大学研究生申请非北京户籍在学证明审批表》，经导师、院系审核签字盖章。
3. 申请人本人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北京大学研究生申请非北京户籍在学证明审批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纸本学生证，于**工作日每周二、四上午**，前往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新太阳学生中心419室）办理。

（四）**其它说明**：本人办理，不允许代办。

 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